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無抵押結構性產品
由
高盛結構產品（亞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發行
及由
高盛集團有限公司（擔保人）
（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
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擔保

歐式現金結算可贖回R類牛熊證（「牛熊證」）

保薦人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估量剩餘價值的公佈

高盛結構產品（亞洲）有限公司（「發行人」）根據牛熊證的條款及細則（「細則」）發出通知，有關下表所述之牛熊證就聯交所開市前時段或持續交易時段或收市競價時段（視乎情況而定）於下表註明的時間（「強制贖回事件時間」）及日期（「強制贖回事件日期」）發生強制贖回事件（「強制贖回事件」）後，牛熊證的剩餘價值已釐定如下：

證券代號	類別	強制贖回事件時間	強制贖回事件日期	相關資產	發行額（份牛熊證）	每份權利之牛熊證數目	權利	買賣單位（份牛熊證）	行使價（港元）	最高／最低交易價（港元）	每份牛熊證的剩餘價值（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的剩餘價值（港元）
60457	牛證	13:21:08	2021年1月15日	小米集團	80,000,000	50	一股股份	10,000	27.980	28.200	0.004400	44.00

就牛證每手買賣單位而言，剩餘價值已根據以下算式釐定：

$$\frac{\text{權益} \times (\text{最低成交價} - \text{行使價}) \times \text{一手買賣單位}}{\text{每份權益的牛熊證數目}}$$

就熊證每手買賣單位而言，剩餘價值已根據以下算式釐定：

$$\frac{\text{權益} \times (\text{行使價} - \text{最高成交價}) \times \text{一手買賣單位}}{\text{每份權益的牛熊證數目}}$$

所有合資格的牛熊證持有人將在不遲於 2021年1月21日（強制贖回事件估值期結束後第三個中央結算系統結算日）收取剩餘價值（如有）。

本公佈中未加定義的詞彙與細則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香港，2021年1月18日